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MS Group Holdings Limited
英馬斯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36）

內幕消息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由英馬斯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10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GEM上市規則）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董事會目前可得資料及對本集團截至2026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所作初步審閱，預期本集團將於本期間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不少於0.4百萬港元，而去年同期則為溢利約7.4百萬港元。轉盈為虧主要由於LED照明裝置銷售減少約12.2百萬港元。

然而，本公司尚未落實本集團於本期間之中期業績。因此，本公告所載資料僅根據本公司管理層參考目前可得資料而作出之初步評估，有關資料包括本集團於本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未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及因此可予以調整）。故此，本集團於本期間之實際中期業績或有別於本公告所披露之資料。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須細閱預期於2026年11月底之前刊發之本公司於本期間之中期業績公告。

本公司之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之證券時務請謹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英馬斯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談一鳴

香港，2026年11月17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談一鳴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及霍以雯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振鴻先生、夏耀榮先生及盧景純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GEM上市規則的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於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概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以致本公告內的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登日期起最少七日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登載。本公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ims512.com登載。